

##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1%

### 暨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88.63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0%，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134.6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93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4-006 号），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 2024-007 号）。

####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临 2024-008 号）。

截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88.63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1.28%,购买的最高价格为 9.07 元/股,购买的最低价格为 7.4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134.6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1 日